

证券代码：300396

证券简称：迪瑞医疗

公告编号：2015-043

## 长春迪瑞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延期复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长春迪瑞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正在筹划可能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影响的重大事项，经申请，公司股票于2015年3月26日上午开市起停牌。2015年4月1日，鉴于该重大事项仍处于筹划过程中，经申请，公司股票自2015年4月2日开市起继续停牌。经公司核实，该事项已构成重大资产重组，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经申请，公司股票自2015年4月10日开市起继续停牌。公司已于2015年4月16日发布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2015年4月22日，公司发布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延期复牌的公告》。2015年4月29日、2015年5月7日、2015年5月14日公司分别公布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进展的公告》。

自停牌以来，公司及有关各方积极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各项工作，聘请的审计机构、评估机构对目标公司进行了全面的审计和资产评估，聘请的独立财务顾问、律师事务所对目标公司进行了尽职调查。截至目前，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各项工作仍在有序推进，但尚未全部完成。为保障本次重组工作的顺利进行，保护广大投资者权益，公司已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延长股票停牌时间，于2015年5月26日（星期二）上午开市起继续停牌。

公司承诺争取于2015年6月25日前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6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2014年修订）》的要求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报告书；逾期未能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报告书的，公司将根据重组推进情况确定是否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延期复牌。公司未提出延期复牌申请或者延期复牌申请未获同意的，公司股票将于2015年6月26

日恢复交易，并自公司股票复牌之日起六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公司提出延期复牌申请并获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的，如公司仍未能在延期复牌期限内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者报告书），公司承诺自公司股票复牌之日起六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如公司在停牌期限内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公司将及时披露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相关公告，并承诺自复牌之日起六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公司股票将在公司披露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相关公告后恢复交易。

公司对延期复牌给广大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承诺将与各方一起加快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相关工作。停牌期间，公司将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进展情况公告。

特此公告！

长春迪瑞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5月21日